

松原市宁江区人民政府办公室文件

松宁政办发〔2023〕7号

松原市宁江区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印发 宁江区 2023 年保护性耕作实施方案的通知

各乡（镇）人民政府，区政府各相关部门：

《宁江区 2023 年保护性耕作实施方案》经区政府研究同意，现印发给你们，请认真遵照执行。



松原市宁江区人民政府办公室

2023 年 4 月 13 日印发

宁江区 2023 年保护性耕作实施方案

为深入贯彻党的二十大精神，全面落实习近平总书记倡导的对东北黑土地实行战略性保护的重要指示精神，按照《吉林省农业农村厅 吉林省财政厅关于印发〈吉林省 2023 年保护性耕作实施方案〉》（吉农机办发【2023】11 号）、《吉林省农业农村厅关于印发〈2023 年吉林省保护性耕作行动计划技术指引〉》（吉农机办发【2023】9 号）文件要求，结合我区农业生产实际制定本方案。

一、总体要求

深入贯彻落实习近平总书记视察吉林时重要讲话重要指示精神，切实保护好黑土地这个耕地中的“大熊猫”，各地要认真借鉴“梨树模式”，推动东北黑土地保护性耕作行动计划深入实施。坚持生态优先、用养结合、稳产丰产、节本增效导向，强化组织领导和政策引导，通过政府与市场两端发力，农机与农艺深度融合，科技支撑与产业培育并重，技术创新与机制创新并行，整体推进扩面与重点突破提质并举，加快在我区适宜区域全面推行保护性耕作，促进黑土地保护和农业可持续发展。

二、任务目标

按照“稳步扩面、质量为先”原则，2023 年宁江区实施保护性耕作任务面积 16.5 万亩。为加大我区整体推进的支持力度，稳步扩大推进规模，鼓励基础条件好的乡镇结合实际实施整乡、

整村推进，努力扩大我区保护性耕作实施面积。稳步推进县乡村级高标准应用基地和实施效果监测点建设，不断提高作业标准和管理水平。

三、实施办法

（一）实施范围

在全区适宜区域全面实施，以玉米作物为保护性耕作推广应用重点，探索推进大豆、杂粮等其它作物实施保护性耕作技术。

（二）技术模式

牢牢把握保护性耕作“多覆盖、少动土”的核心技术要求，在保障粮食稳产丰产的前提下，尽力增加秸秆覆盖，减少土壤扰动。

参照农业农村部及省农业农村厅下发的技术指引适宜我区耕作有以下四种作业模式，分别为秸秆覆盖条带耕作少耕播种技术、秸秆覆盖宽窄行免耕播种技术、秸秆覆盖均匀垄（行）免耕播种技术、秸秆覆盖均匀垄（行）少耕播种技术。各作业单位可结合作业区及作业地块具体农业生产实际，因地制宜选取技术模式。

（三）补助方向

根据省安排我区资金总量和各乡镇申报保护性耕作任务，资金重点用于以下几个方面：

1.作业补助。

(1) 玉米作物补助标准。为鼓励秸秆大量覆盖模式，2023年我区采用差异化补助方式：秸秆大量覆盖（覆盖率在60%及以上），补助标准每亩不超过60元；秸秆部分覆盖（覆盖率在30%-60%之间），补助标准每亩不超过40元；秸秆少量覆盖（覆盖率在30%以下的），补助标准每亩不超过30元。核验结束后按照我区资金总量与验收后的各档作业面积、成本和技术应用基础等情况，最终确定分档作业补助具体标准。

(2) 大豆、杂粮等补助标准。实施免耕播种作业的地块实行单一档补助，原则上补助标准每亩不超过30元。

2. 高标准应用基地。2023年拟在宁江区大洼镇胜利村建设县级高标准应用基地1个，基地建设面积为1500亩，补助标准每亩150元，技术指导费不超过3万元，基地建设内容按照《吉林省2023年保护性耕作实施方案》等相关文件执行。

(四) 补助对象

作业补助对象为实施保护性耕作的农业经营主体和作业服务主体。应用基地补助对象为承担建设任务的实施主体。

(五) 补助方式

保护性耕作作业补助采取“先作业后补助、先公示后兑现”的方式进行。各地按照相关要求，对保护性耕作实施地块先进行查验核实，确定拟补助的面积、对象和金额，公示7天无异议后，确定最终补助面积、补助金额和补助对象。高标准应用基地补助由区农机局审定后由区财政局直接拨付。

（六）查验核实

各乡镇作业面积查验核实工作，在当地政府统一组织下，根据工作实际，主要依据信息化远程电子监测方式进行查验核实，必要时也可用人工现场测量方式核验。主要查验秸秆覆盖还田、机械免（少）耕播种作业等情况。

四、工作程序

（一）落实任务面积。各实施乡镇按照方案要求，立足早谋划、早准备、早启动，抓紧分解任务面积，将作业面积细化到村、种植户、地块及作业者，确保任务面积顺利落实到位。

（二）组织查验核实。各地在春季播种作业结束后，即可组织开展面积查验、公示等工作。区农机局统筹工作调度，在 4 月 20 日至 6 月 6 日期间以周报形式向区农机局送保护性耕作实施进度。各乡镇于 8 月 30 日前完成保护性耕作实施面积的查验核实工作报送区农机局。

（三）补助资金结算。对保护性耕作作业情况核验结束后，区农机局根据核验结果向区财政局提报资金兑付申请，财政局及时向补助对象兑付补助资金。应用基地建设费用也要及时兑付到位。

五、保障措施

（一）加强组织领导。成立由副区长刘博同志牵头的保护性耕作推进行动领导小组，及时召开领导小组会议，建立起政府领导、上下联动、相关部门齐抓共管的工作机制，组织协调各方力

量，配套工作经费，加大资金扶持力度。区农机局成立由王宇光同志牵头的实施领导小组，统筹内部人员配备，强化推进措施。

（二）加强基地建设。要加强对高标准应用基地建设管理，落实“1+1+2”技术指导方式，区农机局要及时组织基地建设实施并负责实施单位与技术支撑单位和专家小组对接，实施乡镇要指派农机技术人员配合专家小组对基地建设进行技术指导，基地建设乡镇政府为技术指导提供现场工作条件。应用基地应采取免耕播种方式，免耕播种应不少于基地面积的30%，至少安排2种以上适合本地的主推技术模式，在相邻地块设置传统耕作方式的对照田，进行试验对比验证。基地承担现场演示等活动每年不少于2次，充分发挥基地展示、验证和示范作用。

（三）加强政策联动。坚持与黑土地保护工程、秸秆综合利用、农机深松整地等有关政策有效衔接，推动政策同向用力，在保护性耕作向典型黑土区倾斜的基础上，将更多适宜保护性耕作区域纳入实施范围。鼓励深松整地作业进行苗期深松，合力巩固提高保护性耕作稳产丰产效果。

（四）加强宣传培训。区农机局与各乡镇农机工作人员要充分利用手机、网络、新媒体等各种媒介，多种渠道宣传保护性耕作技术、政府扶持政策等，促进技术进村入户，观念深入人心。区农机局与各乡镇组织要指派农机技术人员，深入基层、农户、田间开展形式多样的现场培训和技术服务，让种植经营者、农机作业者掌握保护性耕作的核心要领，促进技术规范应用。区农机

局要集中实施区域乡（镇）主管农业负责同志、村两委负责同志至少组织开展一次技术培训和政策宣讲，使之进一步掌握保护性耕作作用和秸秆覆盖基本要求，督促做好农户宣讲引导工作，切实减少秸秆田间焚烧和过度离田现象。采取多种形式对保护性耕作成效明显的地方和推广应用先进人物进行宣传表扬。

（五）加强信息公开。区农机局与各乡镇要建立查验核实和公示制度，设立监督电话，以多种形式公开补助程序、标准、方式等。要将受益农户、补助面积和补助金额等相关信息，在当地进行公示，让补助信息公开透明，接受社会和群众监督。坚决防止在补助实施中出现做选择、搞变通、打折扣、弄虚作假等情况发生。

（六）加强监督管理。要加强业务部门与审计部门的沟通，明确补助作业地块的核验标准，强化具体监管措施，严防虚报补助作业面积、降低作业标准、套取补助资金等违规行为发生，2023年保护性耕作监测终端实现实施区域全覆盖，要采用监测数据作为兑付作业补助资金的重要参考依据，提高监管工作效率。各乡镇要建立专门的档案，相关文件资料、信息化平台监测数据等要留存备查。

- 附件：1.宁江区 2023 年保护性耕作领导小组名单
2.宁江区 2023 年保护性耕作任务分解表
3.2023 年保护性耕作实施面积验收核准单

- 4.2023 年保护性耕作实施面积及补助情况汇总表
- 5.2023 年保护性耕作高标准应用基地建设及实施效果
监测点情况一览表
- 6.吉林省保护性耕作技术支撑单位名单

附件 1

宁江区 2023 年保护性耕作推进行动 领导小组名单

组 长：	刘 博	区政府	副区长
副组长：	王宇光	农机局	局 长
	马忠义	农业农村局	局 长
	陈立群	财政局	局 长
成 员：	袁子龙	大洼镇	镇 长
	李治禹	伯都乡	乡 长
	姜鹏涛	新城乡	乡 长
	张景珺	善友镇	镇 长
	王 平	毛都站镇	镇 长

领导小组下设办公室，办公室主任由王宇光担任，办公室设在区农机局。办公室代表区政府承担组织、协调督导等职责。

附件 2

2023 年保护性耕作任务分解表

单位：万亩

序号	乡镇	任务面积	整体推进数	县级基地 指导数量	乡级基地 指导数量	村级基地 指导数量	备注
1	大洼镇	7		1			基地：大洼镇胜利村
2	善友镇	3.5					
3	新城乡	2.6					
4	伯都乡	1.5					
5	毛都站镇						
合计							

附件 5

2023 年保护性耕作高标准应用基地建设及实施效果监测点情况一览表

县（市、区）:

单位：万亩 台

基地区位情况							
基地名称	建设地点	GPS 坐标	建设规模	覆盖乡、村、户数	建设时间	建设单位	负责人
宁江区县级保护性耕作 高标准应用基地	宁江区大洼镇	45.286422N, 124.908049° E	县级	1 村	2023 年 4 月	宁江区农业机械 管理局	王宇光
是否为实施效果监测点：（是/否）				联系人：	联系电话：		
基地建设内容							
技术模式	技术路线说明			面积	覆盖率	种子规格型号	技术指导人
模式一	秸秆覆盖均匀垄免耕播种技术			0.02	大量覆盖		
模式二	秸秆覆盖条带耕作少硬播种技术			0.03	大量覆盖		
模式三	秸秆覆盖均匀垄少耕播种技术			0.02	大量覆盖		
模式四							
基地关键机具装备情况							
名称	品牌	行数/幅宽	数量	作业能力	其他说明		
条耕机		2	3				
免耕机		3	4				
植保机		4	2				

附件 6

吉林省保护性耕作技术支撑单位名单

中国科学院东北地理与农业生态研究所

吉林省农业科学院

吉林农业大学

附件 7

吉林省保护性耕作专家组

组 长：张 强 吉林大学教授

成 员：郑金玉 吉林省农业科学院研究员

周德义 吉林大学教授

武志海 吉林农业大学教授

王晓梅 吉林农业大学教授